

#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经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，本人在 2015 年度工作中诚实、勤勉、独立的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。现就本人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15 年度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及投票情况

2015 年度本人任职独立董事期间（任期自 2015 年 5 月 12 日起），公司共召开了董事会 6 次，股东大会 0 次。本人应出席董事会 6 次，亲自出席董事会 6 次。本人对各次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资料和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和查验，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，对需表决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。不存在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在 2015 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，与其他独立董事一起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15 年 5 月 14 日对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发

表了独立意见。

2、2015 年 5 月 30 日对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对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〉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3、2015 年 8 月 17 日对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》、《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### 三、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和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，在职期间认真履行了各个委员会责任和义务如下：

1、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：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，主持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并就公司的内部审计、内部控制、年度报告、季报、中期报告等定期报告事项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阅。按照《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，仔细审阅相关资料，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、后加强了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，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。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，掌握 2015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，维护审计的独立性。

2、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：本人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严格按照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、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职责，认真审查关于公司董事、经理等提名候选人的任职资格，对公司董事、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了合理意见和建议。

3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：本人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1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对上述人员的薪酬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，严格执行了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的业绩考核指标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薪酬真实、准确、无虚假。

#### 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在 2015 年度任职期间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通过实地考察、电话及邮件的方式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联系，时刻关注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，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建议性的意见；对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，本人均事先对资料进行审核、对重大事项进行了解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

#### 五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；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和公正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资金往来等情况，详实听取相关人员汇报，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，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，行使职权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，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本人在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认真听取了管理层对经营情况的汇报，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年报工作中的监督作用。

#### 六、其他工作

在 2015 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、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、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。

以上是本人在 2015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的汇报。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2016 年，为维护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本人将继续谨慎、认真、勤勉、忠实地履行职责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使公司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对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和相关人员，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，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报告，谢谢！

独立董事：张丽娟 \_\_\_\_\_

2016 年 4 月 13 日